

证券代码：870527

证券简称：善孚新材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1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0 月 29 日，书面送达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包秀群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监事江建青、汪根苗、何克婷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徽州农商银行抵押贷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徽州农商银行申请 500 万元银行贷款并以公司自有设备进行抵押担保。贷款期限为 1 年。

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善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2 日